

证券代码：600817

证券简称：ST宏盛

公告编号：临2018-021

西安宏盛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

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及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西安宏盛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于2018年10月8日在北京市迪阳大厦809A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并表决，本次会议于2018年9月30日以电话及发送电子邮件方式通知全体董事。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，实际出席董事9名。本次会议由董事长程涛先生主持，公司代董事会秘书及部分监事列席了本次会议。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法》”）及《西安宏盛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章程》”）的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全资子公司签订〈嘉善区域白水塘河南岸滨水绿地工程施工总承包合同〉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嘉兴至善水生态科技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乙方”）与嘉兴鼎泰园区建设发展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甲方”）签订《嘉善区域白水塘河南岸滨水绿地工程施工总承包合同》，由乙方实施甲方嘉善区域白水塘河南岸滨水绿地项目。

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同日公告的临2018-022号公告。

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。

公司关联董事程涛先生、戴俊超先生、李伟敏先生、刘祥伟先生、曾庆云女士、贾林娟女士对此议案进行了回避表决。

特此公告。

西安宏盛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8年10月9日